

证券代码：002712

证券简称：思美传媒

公告编号：2024-056

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（周三）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6日以专人、邮件、电话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由监事会主席周红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在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符合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，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勤勉尽责，能够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，能够较好地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7）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2月12日